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 暨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公告

股东邓子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邓子权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邓子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邓子权先生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5 月 16 日之间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5,802,17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邓子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邓子权先生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暨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告知函》，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1 年 3 月 3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709,41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023%，超过公司总股本 1%；自 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1 年 3 月 3 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81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418%，较预披露减持计划数量已过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股份超过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邓子长、邓子权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三路 369 号星河国际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

股票简称	长方集团	股票代码	300301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A 股	8,709,412		1.102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 持股 5%以上股东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邓子长	合计持有股份	57,095,230	7.2262	55,197,518	6.986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7,095,230	7.2262	55,197,518	6.98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邓子权	合计持有股份	41,775,900	5.2874	34,964,200	4.425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775,900	5.2874	34,964,200	4.42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98,871,130	12.5136	90,161,718	11.411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8,871,130	12.5136	90,161,718	11.41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0），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邓子长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邓子权先生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1 年 5 月 16 日之间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5,802,1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1 年 3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 9,81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418%。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三、其他相关说明”。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6. 备查文件	
邓子长先生、邓子权先生共同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暨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备注：上表中本次变动前后持有股份均未剔除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2）》中的邓子长先生协议转让的 24,493,37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3.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二、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	------	------	---------------	---------	---------

邓子长	集中竞价 交易	2020. 11. 18	4. 82	356, 461	0. 0451
		2020. 11. 19	5	130, 222	0. 0165
		2020. 12. 10	5. 85	589, 405	0. 0746
		2020. 12. 31	4. 67	53, 200	0. 0067
		2021. 1. 4	4. 47	46, 000	0. 0058
		2021. 1. 5	4. 55	40, 000	0. 0051
		2021. 1. 6	4. 63	405, 800	0. 0514
		2021. 2. 3	3. 53	1, 178, 712	0. 1492
		2021. 2. 10	3. 52	25, 000	0. 0032
		2021. 2. 18	3. 6	24, 000	0. 0030
		2021. 2. 19	3. 56	22, 000	0. 0028
		2021. 2. 22	3. 74	20, 000	0. 0025
		2021. 2. 23	3. 73	17, 500	0. 0022
		2021. 2. 24	3. 84	16, 000	0. 0020
		2021. 2. 26	3. 87	14, 500	0. 0018
		2021. 3. 1	3. 85	13, 000	0. 0016
		2021. 3. 2	3. 78	11, 500	0. 0015
		2021. 3. 3	3. 71	10, 500	0. 0013
邓子权	集中竞价 交易	2020. 12. 10	5. 81	26, 000	0. 0033
		2020. 12. 28	4. 75	1, 471, 500	0. 1862
		2020. 12. 29	4. 86	797, 300	0. 1009
		2020. 12. 30	4. 72	172, 300	0. 0218
		2021. 1. 7	4. 1	410, 500	0. 0520
		2021. 1. 8	3. 99	565, 300	0. 0715
		2021. 1. 15	3. 52	599, 000	0. 0758
		2021. 3. 1	3. 77	1, 430, 800	0. 1811
		2021. 3. 2	3. 74	840, 100	0. 1063
		2021. 3. 3	3. 7	524, 900	0. 0664
合计				9, 811, 500	1. 2418

在减持计划区间内，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目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81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418%。

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非公开发行股份。

自2020年12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2021年3月3日，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3,818,1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802%，其中包含邓子长先生于2020年12月23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的24,493,371股（占公司总股本3.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部分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2、股东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邓子长	合计持有股份	78,761,317	9.9684	55,197,518	6.98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8,761,317	9.9684	55,197,518	6.98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邓子权	合计持有股份	41,801,900	5.2907	34,964,200	4.42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01,900	5.2907	34,964,200	4.42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邓子长、邓子权合计持有股份		120,563,217	15.2591	90,161,718	11.4113

备注：邓子长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于2020年12月1日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协议转让公司20,589,99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6060%），该部分股份已完成过户；于2020年12月23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中的24,493,37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3.1%）尚未完成过户。截至2021年3月3日，邓子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5,197,518股（占公司总股本6.9861%）。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在本次减持期间中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四条，大股东减

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违规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减持方式	日期	连续 90 个自然日 累计减持股份总数 (股)	占公司 总股本比例 (%)
集中 竞价 交易	2020.8.21 至 2020.11.18	15,671,843	1.9835
	2020.8.22 至 2020.11.19	15,802,065	2.0000
	2020.9.12 至 2020.12.10	15,384,588	1.9471
	2020.10.2 至 2020.12.30	8,001,288	1.0127
	2020.10.3 至 2020.12.31	8,054,488	1.0194
	2020.10.7 至 2021.1.4	8,100,488	1.0252
	2020.10.8 至 2021.1.5	8,140,488	1.0303
	2020.10.9 至 2021.1.6	8,546,288	1.0817
	2020.10.10 至 2021.1.7	8,956,788	1.1336
	2020.10.11 至 2021.1.8	9,522,088	1.2052
	2020.12.2 至 2021.3.1	7,937,817	1.0046
	2020.12.3 至 2021.3.2	8,789,417	1.1124
	2020.12.4 至 2021.3.3	9,324,817	1.1802

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对此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行为给公司及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今后会继续加强对《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公司将督促股东遵守减持股份相关规定并持续关注相关股东的股份变动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本公告日，邓子长先生、邓子权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邓子长先生及邓子权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

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1、邓子长先生、邓子权先生共同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超过 1%暨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4 日